

证券代码：920168

证券简称：通宝光电

公告编号：2026-061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国学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独立董事钱宽裕、姜建庆、张方芳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58）、《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6-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6-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6-06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总经理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6-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公告编号：2026-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舆情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6-07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5 时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